

附件3

#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度)

部门名称：（公章）新丰县交通运输局

填 报 人：冯靖珊

联系电话：0751-2299238

填报日期：2023. 2. 27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新丰县交通运输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拟订全县公路、水路和城市公共交通运输等交通运输行业的发展规划。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规划，指导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引导交通运输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负责涉及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组织协调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的监管责任。负责路政、运政管理，负责城市公共交通（含出租车）、道路客货运输、道路客货运输站（场）、机动车维修、运输服务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水路运输、水路运输服务业的行业管理。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组织协调公路、水路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及造价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负责交通基本建设资金的管理和监督，协调或参与交通建设资金的筹集，负责局管交通资金的拨付和监管，负责收费公路的管理及收费站设置的组织协调和监管工作。指导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公路、水路有关交通战备工作。拟订交通行业科技发展规划，指导、监督交通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的实施，指导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指导监督全县交通运输行

政执法工作。组织、协调和参与管理公路、水路交通行业利用外资、对外合作与交流工作，参与涉外运输管理工作。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交通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部门机构设置：新丰县交通运输局是县财政全额拨款的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规划基建股、综合运输股、安全法规股、违章处理股、人事股、执法大队共七个职能股室（大队）。核定人员编制 47 名，其中：行政编制 14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33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正股级领导职数 8 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42 人，退休人员 16 人，遗属人员 5 人。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政府会计准则》。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主要工作措施。

（1）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2022 年预计完成 X347 线遥田镇至沙田咸水村段“镇镇通”公路路面改造 10 公里、通建制村农村公路“单改双”87 公里、危桥拆除重建 3 座、道路新改建 4.025 公里、S259 线路域提升 1.8 公里、G105 线防撞栏翻新扫漆 8 公里、梅坑镇大岭利坑村路灯安装 6 公里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优化交通运输服务保障。于 2022 年 1 月底完成 30 台新能源出租车市场投放工作，并建立一条出租车叫车热线，方便群众日常出行；创新上线新丰至广州等地的定制顺风车班线，由客运站投放 7-9 座豪华商务型纯电客车，提供区域内免费上门接送服务，并通过购买百万承运保险、严格

落实持证上路、强化司机安全培训等保障乘客安全。

(3) 加快治理货车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点和治超卸货场建设。深入推进综合交通监管平台建设，统筹规划普通公路非现场执法监测点和治超卸货场建设工作，通过整合交通执法信息系统数据信息，促进科技治超、营运车辆监管和安全预警有效结合，为交通执法工作开展提供科技保障。截至目前，我县治超卸货场已基本完工，新丰县治超非现场执法监测点（第二期）G105线马头监测点、G105韶关—广州交界点、G220韶关—惠州交界点3个治理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点已完成建设，实现通过科技信息手段，对途经检测点的运输车辆进行不停车、不间断的超限超载监测，实现非现场执法取证，开创交通运输执法新模式。

(4) 加强交通执法。切实加大上路巡查力度及联动执法力度，持续开展打击非法营运、治理超限超载、清理占道违法广告牌、治理货运车辆扬尘扬撒等专项整治行动，有效维护我县公路路产路权和进一步规范道路运输市场秩序。2022年以来，我局共出动执法车辆720余台次，执法人员2880余人次，办理各类交通违章案件212宗，其中：联合治超案件66宗，非现场执法案件123宗，卸货1675吨，非法营运20宗。清理取缔违法摆摊设点、占道施工行为35处，拆除广告牌230块，清理乱堆放1650余平方米。

## 2. 突出工作亮点。

(1) 深化智慧交通建设，在全市率先完成重点运输车辆智能视频监管接入工作。积极开展道路运输车辆接入广东

省“两客一危一重”车辆智能监管系统接入工作，督促各道路运输经营业户按照规定配备智能监控管理专职人员或委托通过备案的第三方监控机构实行24小时动态监控货运车辆运行，确保行车规范和安全。全县接入系统车辆数492辆，在全市率先100%完成目标任务，有效提升我县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管水平，防范化解道路运输安全事故。

(2) 全力开展“龙舟水”防汛抢险工作，评选为全市、全县突出贡献集体。组织应急抢险救援人员全力开展抢险工作，细化监测预警、巡查值守、物资调度、抢险救灾各环节分工，实现各类抢险救援力量快速反应、协调联动。共组织应急抢险救援队伍185支919人次，出动车辆或设备527台次，派出检查指导工作组88个359人次，清理边坡塌方157处约34350立方米，排查抢修水毁桥梁17座（含镇村自建桥14座），及时清理行道树倒伏59处，过水路面16处，抢修路基及水沟冲毁19处510米，抢通交通中断路段23条37处，为全市、全县打赢抗洪救灾攻坚战作出了贡献，我局被评选为全县抗洪救灾突出贡献集体，下属单位县地方公路事务中心被评选为韶关市抗洪救灾突出贡献集体。

(3) 大力推进改革攻坚规范治理工作，交通安全治理成效突出。以落实改革攻坚规范治理工作为抓手，按照“抓准重点、攻克难点、疏通堵点、塑造亮点”的工作思路，持续深入做好交通安全治理工作，因成效突出，得到县委主要领导的肯定和批示。一是抓准重点，压实主体责任。研究制定《新丰县2022年交通安全整治专项行动方案》方案，落

实责任分工，形成“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股室（大队）负责人共同抓，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的“齐抓共管”工作格局。二是攻克难点，提升治理效能。针对事故多发路段隐患治理、重要运输场站管理等交通安全整治难点，坚持“集中排查、限时整改”和“边排查、边整改”的原则，开展执法监督检查76次，检查企业44家，抽查重点车辆52辆，重点场所18家，整改一般隐患106条，下发文书16份，切实保障道路安全通畅。三是疏通堵点，优化路域环境。完成G105国道大岭村合水桥头至新丰云天海路口5.6公里路灯安装工程，完成G105、G220、S347路域环境绿化提升工程，累计种植各类绿植11.8万株，打通民生堵点，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四是塑造亮点，安全宣教深入人心。创新打造以“一个机制、两大平台、三个做好”构成的“1+2+3”宣传矩阵，开展线上线下安全教育培训41次，有效规范运输企业和个人的驾驶行为，切实增强广大群众的交通安全出行意识。

（4）积极探索“四步四化”工作法，非法营运治理取得新突破。一是聚拢执法力量，实现协同化作战。联合各级公安交警、工业园管委会等部门，高频次开展联合执法行动。二是借力科技手段，实现精准化打击。梳理整合高度疑似非法营运车辆清单，依托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等平台数据，全面分析非法营运可疑车辆，围绕运行规律开展联合布控查缉，实现精准打击。三是完善办案机制，实现规范化执法。建立“线索收集—调查取证—立案查处”案件快办机制，制

定、实施规范交通运输领域执法纪律文件 2 份，细化执法案件办案程序，有效发挥规范执法在打击非法营运、维护行业安全稳定方面的重要作用。四是营造舆论氛围，实现有效化宣传。结合“路政宣传月”“安全生产月”等时间节点，加强非法营运宣传教育，引导广大人民群众自觉抵制“黑车”，积极协助打击非法营运。2022 年上半年，全县非法营运车辆查处数量 13 台，突破近年新高，查处数量排名八县（市、区）第一，有效打击了县域内的非法营运行为，促进我县交通运输市场秩序持续健康有序发展。

（5）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确保疫情防控和保通保畅“两不误”。一是全面排查，坚决杜绝过度通行管控。组织人员全面排查辖区内因疫情防控阻断或挖断道路、对来自低风险地区货运车辆限制通行、人员限制正常流动等情况，坚决杜绝简单化、“一刀切”、层层加码等交通物流过度管控现象。二是加强统筹，为过往车辆提供便民、暖心服务。2022 年 3 月中旬以来，在重点时期，为应对严峻复杂的疫情防控形势，我局联合公安、卫健、应急、属地镇（街）等部门，在县内 6 个高速出口和两个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为入粤车辆司乘人员提供免费核酸检测和疫情防控政策宣传引导服务。三是发挥助企纾困政策优势，优化交通运输营商环境。印发《县交通运输局落实为市场主体纾困的 15 条政策措施工作方案》，积极助企申报纾困财政补贴资金，联合金融机构探索用好交通物流专项债券贷款政策，让企业用好用足政策红利，2022 年以来我局对 10 台以

上的重点车辆企业发放了 105 万元的纾困资金，向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含城市公交）拨付纾困资金 400 万元，有效保障了客运车辆正常运转，满足人民群众的公共交通出行需求。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全面完成了交通基础设施、公路建设年度目标任务；路政运政执法与管理和道路客货运输保障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路域环境整治、打非治违等执法工作成效显著；安全生产、扫黑除恶、巩卫创文、疫情防控和其他交通事务管理等工作有序顺利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全面加强等。通过“强建强治”和依法“治交”，路网结构进一步完善，人居环境进一步优化，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明显提升，为“融湾”、“融珠”、乡村振兴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保障。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新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3736.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总收入减少 6600.77 万元，下降 63.86%，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96.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158.13 万元，下降 59.79%，主要变动情况：下属单位新丰县地方公路事务中心完成机构改革独立核算，局本级基建投资项目预算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相应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4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42.64 万元，下降 72.22%，主要变动情况：下属单位新丰县地方公路事务中心完成机构改革独立核算，局本级基建投资项目预算减少，政府性资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相应减少。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新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3736.8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736.8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84.6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4.77 万元，增长 9.4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16.42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68.18 万元。

2. 项目支出 2752.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685.54 万元，下降 70.84%，主要变动情况：下属单位新丰县地方公路事务中心完成机构改革独立核算，局本级基建投资项目支出减少。

年初预算收入为 1864.92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3736.89 万元。本年支出 3736.89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预算完成率为 100%。

##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

为加强部门的整体支出管理，加强固定资产管理，提高资金和资产的使用效益，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水平，除日常的管理工作之外，我局在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方面开展了如下工作：

1. 严格执行上级部门制定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同时，

我单位还制定了《新丰县交通运输局机关财务管理办法》、《新丰县交通运输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新丰县交通运输局车辆管理使用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费支出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制度执行，严格控制专项经费的使用进度、使用范围，确保专款专用，使经费支出合理、规范，重视预算支出绩效工作，进一步规范了财政资金使用，严格预算执行，从而加强了单位全年预算管理。

2. 资产管理：我局制定了《新丰县交通运输局机关资产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了具体责任人，完善了固定资产档案，严格资产采购、入账登记、处置等手续，防止了资产流失现象。至2022年12月31日止，单位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余额514.21万元，净值347.46万元，做到账账、账实相符。

3.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部门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落实无预算不支出。具体情况如下：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18.9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为5.9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99万元，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 （四）自评结论。

2022年全面完成了公路建设、交通行政执法、交通行政事务管理、行业监管、党风廉政建设、扫黑除恶、巩卫创文、疫情防控等工作年度目标任务。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支出完成率达100%。

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我局正常的工作运转，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保障了单位各项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在经

费支出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资产做到专人管理、账实相符、配置合理、使用合规，提高固定资产利用率。项目支出都制定了计划，严格按照计划组织实施，并经过严格的审批制度支出，加强了监督。2022年，我部门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我单位2022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通过对我局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反映出目前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 （一）公路建设方面。

一是项目前置手续程序多，审批难度大。公路建设、环评、用地预审、林业用地等行政审批涉及多个职能部门，手续十分繁琐。特别是项目涉高标农田不可调整，基本农田实行“占优补优”政策、指标十分少，多个项目因用地问题难以开展。如黄磔雪梅至马头板岭下公路新建工程占用基本农田10.85亩，近年内无法办理用地报批，需按照路基宽不大于8米，路面宽7米，二级公路技术标准的农村道路调整设计方案，通过耕地“进出平衡”保证农村道路实施。

二是公路建设任务重，资金缺口大。根据文件要求，省、市下达我县2022年“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建设攻坚任务87公里，完成投资18000万元，建设任务重，上级规定补助标准低，需地方配套资金缺口大，而我县地方财政困难，经

济较为薄弱，资金筹措落实难度大。且公路建设工程造价成本逐年递增，多个项目存在材料价差问题，严重影响了整体建设计划的组织与实施。如黄磔雪梅至马头板岭下公路等项目由于未纳入省市“十四五”项目库，暂无上级补助资金，建设所需资金大部分需由县配套。

## （二）公路养护方面。

专业队伍配备不足，养护压力大。一是原有公路桥梁设计是根据以前经济发展状况及车流量设计的，负荷标准低，经过多年的使用和车辆的碾压，大部分公路桥梁陆续出现基础冲刷、拱圈渗水、栏杆损坏等病害。并且 2022 年我县公路、桥梁遭遇了严重的水毁，加重了养护负担。二是公路桥梁养护工作人员老龄化严重，专业素质不高，不能很好的了解桥梁特性，养护效果有所打折。三是公路养护、管理、营运资金严重不足，管养体制建设缓慢，配套设施建设不完善，不能满足县域综合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

## （三）交通执法及行业整治与监管方面。

一是运输企业“小、散、弱”，监管难度大。我县道路运输企业大多位于回龙等偏远乡镇，企业大多呈“小、散、弱”形态，人员素质无法满足行业要求，管理制度和架构浮于表面，安全风险隐患大，我局受人员编制、财政支撑等因素影响，业务人员缺乏，常态化监管困难，难以提高我县货运行业规范化水平。

二是执法力量薄弱，执法治理难。路面执法力量薄弱，表现在执法人员数量不足，老龄化严重等。打击非法营运工

作取证即时性要求较高，容易出现车主与乘客串供、不配合调查等现象，较难形成有效的证据链，且非法营运组织存在部分不法人员“放风”的行为，极大影响了非法营运打击工作成效。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难度大，2020年下半年以来货运改装车辆已由交警处罚，处罚措施为罚款500元及恢复原状，违法成本较低，难以对违法行为形成有效威慑力。道路乱象屡禁不止，沿路群众爱路护路意识淡漠，占道经营、违章建筑、摆摊设点现象屡禁不止。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二是建立健全的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完善部门内部管理制度。建立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考核的长效机制，制定切实可行的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加强绩效评价工作的管理水平，有效提升单位的工作效率，进一步提升对单位财政资金的管理和监督，不断提高对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